

出國報告(出國類別：其他)

桌球菁英選手移地訓練出國計畫

服務單位：國立臺灣體育大學(臺中)

姓名職稱：桌球隊總教練 吳昇光 教授

派赴國家：中國大陸東莞市長安鎮

出國期間：97年5月13日至18日

報告日期：97年5月27日

摘 要

本校黃昶鈞選手現今在國內有極高的桌球水準，但是在國內競爭對手較少，需要到桌球水準最高的中國大陸進行訓練比賽，進而再突破黃昶鈞的桌球能力；而這次的訓練比賽也是很好的學習，為提昇桌球技術水平與經驗，及期望能加入中國大陸職業桌球隊（甲 B 或甲 C 球隊）努力。

目 錄

摘 要.....	I
一、訓練目的.....	1
二、訓練時間.....	1
三、訓練地點.....	1
四、參加人員.....	1
五、移地訓練與比賽過程.....	1
六、移地訓練之行程內容.....	2
七、心得與建議.....	3
八、活動照片.....	3

桌球菁英選手移地訓練出國計畫

一、訓練目的

在本校吳昇光教授與中國大陸長安桌球俱樂部陳老闆經過數個月的聯繫後，本校桌球隊選手黃昶鈞在吳昇光教授的帶領下，於五月十三號至大陸參加集訓及參訪比賽與選拔，並安排適當訓練內容與中國大陸職業甲 C 選手交流比賽。

二、訓練時間

97年05月13日至05月18日

三、訓練地點

中國大陸東莞市長安鎮

四、參加人員

職稱	姓名	備註
領隊兼教練	吳昇光（男）	本校競技系教授兼桌球隊教練
隊員 1	黃昶鈞（男）	B 級菁英選手
隊員 2	莊政誼（男）	自費前往

五、移地訓練與比賽過程

由於吳教授與長安桌球俱樂部陳老闆及東莞台商會會長為好友，此次於東莞長安舉辦中國大陸全國甲 C 職業桌球賽時，特於他們的安排下讓本校菁英選手黃昶鈞參加訓練與友誼比賽，以增進我們選手的對抗水平，並進而入選明年的中國大陸職業球隊。

由於此次行程時間較短，扣除掉兩天的交通行程後，僅有四天參加交流訓

練與友誼比賽；在五月 14 日至 17 日，每日上午皆有兩個小時與高水平的選手一起訓練，下午則與參加甲 C 賽事的選手一起交流比賽，我隊選手於每天訓練與比賽後皆感覺強度甚高，晚上吃完晚餐後即於十點鐘就寢休息。而吳昇光教授也與廣東二沙省隊總教練方文進行討論交流，商討是否有機會讓黃昶鈞及莊政誼這兩名選手在明年加入該省甲 B 或甲 C 的球隊（廣東二沙隊）。但目前中國大陸仍將台灣的選手列為外援，每場比賽只能下場一位選手以及打一點，這一方面需要突破中國乒羽中心的許可，修改中國大陸職業桌球與羽球制度讓台灣選手未來能夠順利到中國大陸參加高水準的職業賽會，並設法提昇本校選手的水平。

本校黃昶鈞選手現今在國內有極高的桌球水準，但是在國內競爭對手較少，需要到桌球水準最高的中國大陸進行訓練比賽，進而再突破黃昶鈞的桌球能力；而這次的訓練比賽對於黃昶鈞也是很好的學習，中國大陸選手在強攻及連續球部分的處理優於我們的選手，但在節奏的變化上則較弱；另外在大陸由於桌球選手多，各種不同打法的選手相對較多，這可增加我們選手的應變與經驗。這次在東莞台商會華山會長及長安天正桌球俱樂部陳老闆的協助下，願意提供難得的機會讓黃昶鈞予以提昇訓練水準與對抗能力。

六、移地訓練之行程內容

日期	上午	下午	晚上	備註
5 月 13 日	離開台灣	傍晚抵達長安鎮	休息	住宿東莞長安
5 月 14 日	桌球訓練	桌球比賽	休息	住宿東莞長安
5 月 15 日	桌球訓練	桌球比賽	休息	住宿東莞長安
5 月 16 日	桌球訓練	桌球比賽	休息	住宿東莞長安
5 月 17 日	桌球訓練	桌球比賽	休息	住宿東莞長安
5 月 18 日	離開長安鎮	香港至台灣	返回台中	

七、心得與建議

經由此次參訪大陸甲 C 職業賽會與參與移地訓練，對於本校黃昶鈞選手有直接的助益，個人也了解中國大陸職業桌球賽會的制度，從超級聯盟、甲 A、甲 B、甲 C、甲 D、乙 A、乙 B 等七個全國職業賽會制度，而甲 B、甲 C 的賽會水準約為我國優秀選手的水平，而這類的選手在中國大陸有甚多選手，據中國大陸教練所言，這類選手至少有五千人，所以讓我國優秀選手若能參與中國大陸職業比賽，將可對這些優秀選手有更多鍛鍊的機會。

建議這樣讓菁英選手至中國大陸的訓練與比賽機會能夠繼續延續下去，以利我國及本校培育優秀桌球選手，甚至我國也能學習中國大陸的職業桌球賽會制度，讓我國優秀桌球選手也能有更多的機會表現，甚至有更佳的就業出路。

八、活動照片



中國大陸甲 C 職業比賽情況



我隊選手（黃昶鈞）及吳昇光教授於比賽會場與大會裁判長及主辦人合照
（左起莊政暄、黃昶鈞、吳昇光、裁判長、陳主辦人、台商會會長、蘇教練）



黃昶鈞與吳昇光教授於訓練及比賽會場的合照